

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5月31日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0年6月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2. 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。

3. 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所形成的决议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议案：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事项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调整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，符合《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规定，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，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同意公司本次调整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《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;
2. 《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6 月 6 日